

中國醫藥大學_____學年度 優秀研究生入學獎勵金申請表

※請於新學年度開學後二週內完成申請※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所組別		研究所組	班別入學管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試入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學考試
姓名		學號	聯絡電話	
適用資格 / 獎勵方式	學雜費減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研究所甄試入學或入學考試錄取名次為榜單之前百分之十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通過本校獎勵優秀大學生修讀碩博士班課程辦法甄選之預修生，正式錄取本校研究所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通過本校逕修讀博士學位審核之「碩一在學學生」(班排名前 15%)。		
	學雜費全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通過本校逕修讀博士學位審核之「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」(系排名前 15%)。		
備審資料	就讀系所查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在學證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，需另繳交前一學制歷年成績單一份(附排名)。		
資格初審 (各系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申請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符合申請資格	就讀系所 承辦人簽章： 主管簽章：		
資格複審 (研究生教育委員會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研究生教育委員會 主任委員簽章：		
備註	<p>一、本獎勵依「中國醫藥大學優秀研究生入學獎勵辦法」辦理，由研究生事務處彙整資料，提送本校「研究生教育委員會」審核，經審核通過者，始得核予本獎勵金。</p> <p>二、所稱「學雜費」係指各類學生之學雜費「實繳金額」，若同時符合校內其他學雜費減免補助資格者，得擇優補助一項為限(教育部研究生助學金及本校校長獎學金除外)。</p> <p>三、本獎勵金之發放，依當學期所繳交學雜費「實繳金額」總額或總額之二分之一，按月分次核發生活助學金。生活助學金核發月份，第一學期為 9 月至隔年 1 月、第二學期為 2 月至 6 月。</p> <p>四、通過獎勵之在學新生，獎勵期間為第一學年；辦理休學者，即自動取消獎勵資格。</p>			